



## 只喜歡顯露自己心意

箴言十八章 2 節 愚昧人不喜愛明哲，只喜愛顯露心意。

箴言十八章 13 節 未曾聽完先回答的，便是他的愚昧和羞辱。

### 原文精要

**顯露**。在希伯來文意思是「自我顯露」。

### 經文省思

一個喜愛明白事理的人是一個喜愛追求知識、喜愛學習、喜愛成長、喜愛聆聽別人的人，但是一個愚昧人卻不喜愛明白事理，只喜歡顯露他自己的心意、他的想法、要別人聽他要講的話。這樣的人是一個自我中心的人，也是一個極度主觀的人，很可能也是一個活在自己世界裏的人。

反觀一個智慧人是知道如何保守與保護自己的心，不隨便顯露。這不是說顯露自己的想法是不好，我們要向神坦白、敞開我們的心，因為祂監察人心。同時我們也可以謙卑一點，先聽別人的意見和感覺。同樣，一個未曾聽完先回答的人，也是一個喜愛發表自己心意，顯露自己愚昧和羞辱的人。

你喜歡顯露自己的心意嗎？你願意聆聽人嗎？當你在表露自己的心意時，要察覺自己的動機是什麼？是要得別人的讚賞嗎？是要誇耀自己的知識？還是期望別人更了解自己？

#### 本週箴言：

愚昧人不喜愛明哲，只喜愛顯露心意。

(箴言 18:2)